

教务通知

2022年第12期(总第283期)

2022.9.26

德州学院教务处

各教学单位:

现将2022—2023学年第1学期5-6周教务处有关工作通知如下:

一、教务工作

(一)关于做好2022级学生选课工作的通知

根据前期统计,2022级新生需要选课的有公共体育1以及经济管理学院和音乐学院的部分专业课课程。选课安排如下。

1. 学生选课时间:

9月27日-28日(周二、周三)10:00-23:59。

2. 学院选课调整时间:

9月29日教学单位根据学生选课反馈,处理学生选课的问题。

3. 选课注意事项:

(1) 学生须选上体育课才能上课并获得相应学分,否则不能上课,需跟随下一年度选课上课。

(2) 专业课程由开课单位指导学生选课。

4. 选课步骤:

在学校首页进入教务系统-输入学号和密码,点击登录进入系统-选课-自主选课-点击查询-点击课程的选课按钮进行选课。选完课,请务必退出系统后,再次登录系统确认一下是否选课成功。

联系人:黄帅,联系电话:8985870,办公室:厚德楼1107房间。

(二)关于统计2022级修读公共日语、公共俄语学生名单的通知

我校目前开设的公共外语类课程有英语、俄语、日语三种。请统计本单位需要修读公共日语和公共俄语的2022级新生名单,其他2022级新生(不含专升本)默认修读大学英语。请9月28日前将附件1、附件2的学生选课名单电子版发送至教务科邮箱dzxyjwk@163.com,纸质版领导签

字、盖章后送到厚德楼 1107。

9月29日，各教学单位将修读公共日语和公共俄语的学生教务系统中配的大学英语1课程删除，外国语学院根据修读公共俄语和公共日语课程的学生数量安排教师上课并将学生名单分别导入教务系统。

注意：

1. 三种公共外语课程均不是零起点教学。建议根据学生高考外语语种以及学生自身外语水平慎重选择。

2. 为了保持外语学习的连贯性，原则上选择后大学期间不再允许更换公共外语语种。

附件 1：xx 学院 2022 级公共俄语学生选课名单

附件 2：xx 学院 2022 级公共日语学生选课名单

联系人：黄帅，联系电话：8985870，办公室：厚德楼 1107 房间。

（三）关于做好 2022 级全体学生核对课程的通知

为核对学生选课情况和配合学分制收费工作，现需对 2022 级学生 2022-2023-1 学期的选课及学分情况进行核对。因此项工作涉及学生正常选课、上课、考试和缴费，而且新生没使用过教务系统，请各教学单位高度重视。

课程及学分确认范围：2022 级所有在籍学生。

请各教学单位通知学生本人于 9 月 26 日-9 月 29 日登录教务系统查看本学期选课情况。学生本人查看个人本学期的选课情况操作流程如下：登录教务系统-信息查询-选课名单查询-选择学年、学期(2022-2023-1 学期)点击查询，按学期查询选课信息。

如存在漏课、多课、课程错误等情况，公共课问题由教学单位汇总后联系相关公共课开课学院调整，专业课问题由学生所在教学单位自行调整。请 9 月 30 日前调整完成。

调整完成后，请各教学单位导出学生的选课情况查询（选课管理-选课查询-学生选课情况查询），检查学生的选课情况是否正确（如相同专业相同班级的学分是否一致）。并填写检查报告。

附件 3：xx 学院 2022 级学生课程检查报告

联系人：黄帅，联系电话：8985870，办公室：厚德楼 1107 房间。

（四）关于 2022-2023-1 学期学分制学生核对学分的通知

2022-2023-1 学期学生的主修专业学分、重修学分、辅修专业学分需学生本人在教务系统查询无误后，**签字确认**。教务处于通过教务系统导出学生选课学分数据发送到各教学单位，请各教学单位对选课学分异常情况（与同班同学学分相比差距较大）进行重点核对，看是否存在少选、漏选或学籍异动等情况；如发现有以上情况，请在选课任务名单调整模块或个人配课模块进行调整，按实际学分修读情况进行调整后上报。

请学生所在教学单位参考附件 4 中主修正修学分、主修重修学分核对签字表，双专业、双学位开设学院参考附件 5 中的辅修学分、辅修重修学分核对签字表（辅修学分为 0 的请核实是否退报，如未退报请开课部门重点核实），组织学生核对签字，如有不准确的情况，请填写学分更正表（附件 6）后通过教务系统进行个人配课调整，并修改修读学分后再签字，**如有遗漏的学生请联系教务科单独报送**。附件 4、附件 5 于 9 月 30 日将通过电子表格下发，请各教学单位打印后请学生签字，**务必保证学生本人确认**。针对在籍不在校的学生（如在外实习学生、临时请假学生、未返校学生等），各教学单位要通知到学生本人，需经学生本人确认、同意后，只能由教学秘书、辅导员或班主任代签，不得由班长或其他学生代签。本着谁签字谁负责的原则，严禁在学生本人不知情或未经过学生本人同意的情况下由他人代签。修改后的附件 4-8 纸质版由各教学单位盖章、负责人签字后于 10 月 11 日下班前交至厚德楼 1107 房间，电子版发送到 dzxyjwk@163.com。核对无误后教务处将学分数数据转财务处进行收费核算。

学分核对范围：全校学分制收费学生（含延长修业年限的学分制收费学生，不含结业学生）；

以下情况不参与主修正修学分、主修重修学分核对签字（请在主修学分签字表中删除），但辅修学分按实际修读的课程学分确认签字：

1. 中外合作、校企合作等实行学年制收费的学生；
2. 公费师范生；
3. 本学期不在籍学生（如退学、注销学籍、开除学籍、转学（出）、休学、保留学籍等）。

附件 4：2022-2023-1 学期主修正修学分、主修重修学分核对签字表

附件 5：2022-2023-1 学期辅修学分、辅修重修学分核对签字表

附件 6：2022-2023-1 学期主（辅）修学分更正表

附件 7: 2022-2023-1 学期学分核对情况汇总 (主修)

附件 8: 2022-2023-1 学期学分核对情况汇总 (辅修)

附件 9: 德州学院关于学生学分收费情况说明

联系人: 黄帅, 联系电话: 8985870, 办公室: 厚德楼 1107 房间。

(五) 关于进一步规范教师调停课的通知

《德州学院教师教学工作规范》中规定: “教师要按课程表在规定的
时间、地点上课, 不得迟到或提前下课, 不得自行更改上课时间和地点。
因特殊原因确需代课、调课或停课时, 需事先向所在教学单位申请, 经批
准后才能代课、调课或停课”。《德州学院教师调停课管理办法》中规定:
“一般情况下应至少提前一天办理调停课手续; 任课教师办妥调课手续
后, 必须负责及时通知有关学生停课时间及补课时间地点, 不得因为延误
通知学生而影响正常的教学秩序”、“因突发事件教师本人不能直接办理
手续者, 应采取电话或委托他人等方式向教师所在院(部)请假, 并提前
通知到任课班级。学院应及时报教务处备案。事后二个工作日内任课教师
应及时补办调停课手续”、“调停课直接影响教学秩序和课程教学安排,
开课单位应严格控制调停课的次数。一门课程的教学若要求中断时间较长
(两周或两周以上), 需由其他教师代课, 或需更换主讲教师, 应由教师
所在院(部)与教务处协商指派具备授课资格的教师担任。教师因个人事宜
(因公除外) 一学期申请调课次数不得超过三次(含三次)”。

为进一步严肃教学秩序, 塑造良好的教风, 教学单位应认真审核教师
调停课申请, 调停课原因或调停课方案不合理, 影响到正常教学秩序时,
应予拒批, 并做好解释工作。教学质量督导与评估处、教务处会定期对调
停课的代课、补课等执行情况进行重点检查, 对于审批未通过而擅自调停
课或不按教务系统调停课方案执行的教师, 一经查实, 按照相应的教学事
故严肃处理。

联系人: 黄帅 王志伟 刘鹏, 联系电话: 8985870, 8985586, 办公室:
厚德楼 1107、1109 房间。

二、教学研究工作的

(一) 关于组织 2022 年校级教学改革立项项目的通知

为鼓励广大教师积极投身教学改革与研究, 进一步推动我校教学改革
与发展, 发挥教学改革的示范引领作用, 推动教育教学质量提升, 根据《德

州学院教学改革项目管理办法（修订）》（德院政字〔2021〕22号），结合我校实际，学校决定组织开展2022年校级教学改革研究项目立项申报工作，现将有关事宜通知如下：

1. 立项原则

（1）示范引领。教学改革项目在教育教学改革方向上应具有引领作用，在教育教学改革项目建设上应具有示范作用，在提高我校教育教学质量上应具有辐射推动作用。

（2）重点突破。教学改革项目应紧密结合我校教育教学改革发展中的热点、难点和重点问题，力争在影响人才培养质量的关键领域、重点问题和薄弱环节上取得突破。

（3）鼓励创新。教学改革项目应遵循高等教育发展规律，响应国家高等教育政策，立足我校的办学定位，围绕创新性应用型人才培养，开展有助于提高我校教育教学质量的创新性研究。

2. 立项范围

教学改革项目的立项范围包括：“四新”专业建设、课堂教学改革、课程思政建设、人才培养模式改革与创新、学科专业与课程体系建设、教学内容更新与教学方法改革、大学生实践能力和创新精神培养、教学团队与高水平教师队伍建设、教学管理制度与质量保障体系建设、应用型高校建设专项等。

3. 项目类型

按照项目的选题和应用价值，项目类型分为重大项目、重点项目及面上项目三类，具体要求如下：

（1）重大项目，主要解决高等教育教学改革中具有全局性、战略性、前瞻性的重大理论问题，高等教育体制机制创新中的关键环节与问题，教育教学改革以及人才培养中的热点难点问题等。申报项目应具有先进的理念和较好的研究基础，研究成果具有较强的科学性、实践性和指导性，具有较高的理论水平和推广应用价值，对高等教育教学改革和高素质创新人才培养具有重要促进作用。

（2）重点项目，主要解决高等教育教学改革中的重点问题，项目研究对推进高等教育教学改革有较大作用，能取得实质性研究成果，具有推广应用价值。

(3) 面上项目，主要解决我校教育教学改革的重要问题，项目研究对我校教学改革和高素质创新人才的培养具有重要作用。

4. 立项要求

(1) 有先进的教学研究理念、明确可行的研究思路、高水平的预期研究成果和有助于提高人才培养质量的标志性成果。

(2) 有较好的研究基础，应经过前期培育，论证充分、思路清晰、目标明确、重点突出，研究计划周密，且已具备按计划开展实施的各项条件。

(3) 每个项目负责人仅限报一项，每人参与项目研究不得超过两项；作为主持人已有各级在研教学改革项目或已有项目未能完成研究任务而撤项的不得申报。

5. 研究期限

立项项目研究期限一般为 1-2 年。原则上所有项目应在计划结题时间内完成。如在计划时间内无法完成结项的，需提交延期结项说明（延期时间不超过一年），说明具体原因，项目主持人签字，学院负责人签字，加盖单位公章。如延期仍未完成结项，将该项目予以撤销，且项目负责人 3 年内不得申报任何教研项目。

6. 结项要求

重大项目：须有与研究项目相关的 C 类以上中文核心期刊 2 篇。

重点项目：须有与研究项目相关的 C 类以上中文核心期刊 1 篇，或有第一主编正式出版的教材 1 部；

面上项目：须有与研究项目相关的 D 类以上研究论文 1 篇或研究报告 3 篇以上。

7. 经费支持

经费分两次进行划拨，开题后一次，中期检查后一次。若中期检查不合格，第二次划拨经费将予以取消。

8. 申报材料及截止时间

请各教学单位于 11 月 20 日前将《2022 年德州学院教学改革立项项目申请表》（一式五份）（见附件 1）、《2022 年德州学院教学改革立项项目申报汇总表》（见附件 2），签字盖章后报送至教研科，电子版发送至 654860467@qq.com。

附件 1: 《2022 年德州学院教学改革立项项目申请书》

附件 2: 《2022 年德州学院教学改革立项项目申报汇总表》

联系人: 徐玉蕊, 联系电话: 8985625, 办公室: 厚德楼 1111 房间。

(二) 关于开展 2022 年度校级教材立项工作的通知

为充分发挥我校的学科优势和特色, 反映我校高水平的教学研究成果, 鼓励学术造诣深、教研成果显著、教学经验丰富的教师编写符合课程计划和教学大纲要求、质量高、有特色、有创新、适用性强的教材。结合《德州学院教材建设管理办法》(德院政字〔2019〕27 号)文件精神, 现组织开展德州学院 2022 年度教材建设立项工作, 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1. 立项原则

(1) 坚持政治导向。坚持以马克思主义为指导, 坚持育人为本, 立足于服务学生全面发展, 引导学生树立正确的世界观、人生观、价值观, 坚定中国特色社会主义道路自信、理论自信、制度自信、文化自信, 弘扬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 始终坚持社会主义办学方向;

(2) 坚持科学导向。坚持教育教学规律、人才成长规律, 适应深化教育教学改革和创新人才培养需要, 全面提升教材建设质量;

(3) 坚持传承创新。充分挖掘学校优质教育资源, 锤炼精品、传承经典, 不断推进教材建设理念、机制和方法创新, 做到面向未来、不忘本来、吸收外来;

(4) 坚持统筹管理。注重教材建设顶层设计, 整体规划, 分类指导, 合力促进不同学科专业教材系统建设、协调发展。

2. 立项范围

校级教材建设立项主要包括教学过程中为学生学习专业知识所开设的理论课、实验课、实践教学环节的各类教材及教学参考书。

重点支持课程思政类、校企合作类, 能够代表德州学院水平, 有较高影响力的高水平成套教材和系列教材; 支持与企业行业联合编写教材; 支持编写公共基础课程和学科基础课程、通识教育品牌课程、各类优质或精品在线开放课程、实践类课程等相关教材出版。

优先支持国家级、省级教学质量工程项目和教学改革项目立项教材出版; 支持适应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的新兴专业、在国内外处于领先水平的学科、新兴交叉学科和边缘学科的教材出版; 支持能够反映当代科学发展

前沿及最新成果的教材出版；支持采用项目教学、探究式教学、案例教学等改革力度大，能够促进教学模式改革的教材建设；支持拥有教学网站、数字课程等信息化、立体化资源建设规划的教材建设。

3. 立项要求

(1) 教材建设立项项目所出版教材的主编应为德州学院在职教师，具有丰富的教学经验和较高的科研水平，具有较高的写作水平与编审能力。项目负责人负责编写教材大纲及样章、分配各参编人员的教材编写任务、负责全书统稿，并对书稿质量和知识产权事宜负主要责任；

(2) 教材建设立项项目需提供拟出版教材样书或已与出版社签订教材出版合同且有样章；

(3) 一经立项，教材出版应按学校公示文件的名称、内容编写出版，不得擅自变更，如有特殊情况需要变更，应由作者与相关出版社共同向教材办公室提出书面申请，经批准后方可变更。

4. 材料提交

(1) 《德州学院 2022 年度教材建设立项申报汇总表》（见附件 3，一式一份）；

(2) 《德州学院教材建设立项申请表》（附件 4，一式五份）；

(3) 拟出版教材样书（或已与出版社签订教材出版合同且有样章）（一式一份）。

请各教学单位积极组织教师申报并认真填写相关材料，以教学单位为单位最迟于 11 月 20 日前报教务处教研科，并将电子版汇总后发送至 654860467@qq.com。

附件 3: 《德州学院 2022 年度教材建设立项申报汇总表》

附件 4: 《德州学院教材建设立项申请表》

联系人: 徐玉蕊, 联系电话: 8985625, 办公室: 厚德楼 1111 房间。

(三) 关于组织报送 2021-2022 年度山东省职工教育与职业教育优秀科研成果申报材料的通知

根据山东省职工教育协会《关于评选 2021-2022 年度山东省职工教育与职业教育优秀科研成果的通知》（鲁职教协字〔2019〕2 号）文件精神，为产教融合、校企合作研究成果提供使用、交流和推广的平台，学校将组织报送相关成果材料，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1. 申报成果范围

围绕我校四新专业建设、课程思政建设、课堂教学改革、产教融合、校企合作等发展需要，近两年内撰写的论文、教材（教案、课件）、调查报告、专题报告、研究课题、专（编）著等成果。

2. 参评成果要求

参评成果要求立论扎实、观点新颖、针对性强，对本单位、本校工作要有实践指导作用。

（1）论文：要紧紧围绕当前教育工作中出现的热点、难点问题进行阐述，论点突出、论据充分、论证严谨、言简意赅。论文附摘要，注明参考文献。已发表的附当期刊物原件或复印件；在教育工作中应用并取得成效的，可附相关佐证材料。

（2）调查报告、专题报告、研究课题：选题要有前瞻性，内容充实、逻辑清晰，围绕亟待解决的实际问题，提出系统、切实可行的解决方案、意见和建议。

（3）教材、教案、讲义、课件及著作：鼓励教材申报，主体内容要反映教育教学等工作，书号、版号、主编等项内容标注齐全；教学课件画面清晰，配有语言解说，并附作者姓名、课件用途及使用情况等文字说明；正式发表、出版的教材、著作需提供原件，未公开出版的教材、教案、讲义、课件等要有单位推荐说明；突出在实际教学工作中的应用和推广价值。

3. 工作要求

（1）每篇成果的作者，原则上论文、课件独立完成；课题、教材等控制在8人以内。往年已获优秀科研成果奖的同—成果不得参选；参评者本人要对成果的原创性负责，对挪用、抄袭等弄虚作假者，将被取消评选资格。

（2）文稿统一用 word 文档排版，正文用小四号宋体，标题用二号黑体，A4 纸打印并注明页码。

（3）论文评审费用 150 元；教材、教案、讲义、教学课件、研究课题、专题报告、专（编）著和期刊评审费用 260 元。

（4）将申报成果和《山东省职工教育与职业教育优秀科研成果申报表》（附件 1），于 2022 年 9 月 28 日前，以学院为单位发送至教学研究

科邮箱：1070067013@qq.com。教务处将组织专家评审，审核合格者，通知学院负责人，教师自行缴纳评审费用，缴纳方式另行通知。

附件 5：山东省职工教育与职业教育优秀科研成果申报表

联系人：徐丽晓，联系电话：8985871，办公室：厚德楼 1111 房间。

三、学籍管理工作

（一）2021 级转专业学生课程学分互认

2021 级学生转专业工作已基本完成，根据《德州学院学生转专业管理办法（修订）》文件规定，现开展 2021 级转专业学生课程学分互认工作，具体工作安排如下：

1. 面向对象：2021 级转专业学生

2. 互认依据

（1）学生在原专业已修读合格课程，如课程名称、课程性质、学分数及学习要求与转入专业课程相同，或者课程名称、课程性质相同，学分数及学习要求高于转入专业课程，经学生个人申请，教学单位、教务处审核认定后，按转入专业课程学分记载。

（2）学生在原专业已修读合格课程，如课程名称、课程性质相同，学分数及学习要求低于转入专业的课程，或者与转入专业人才培养方案无关的课程，经学生个人申请，教学单位依据《德州学院公共选修课管理办法（修订）》（德院政字[2021]36号）（附件 1）第二条、第七条及修读课程内容，课程学分可对应互认为公共选修课的四史、人文素质、科学素养、美育、创新创业类课程，教务处复审后，可以互认为公共选修课学分。

3. 工作要求

由学生个人申请，填写《德州学院转专业学生学分互认申请表（专业课）》《德州学院转专业学生学分互认申请表（公共选修课）》（附件 2、3，一式两份），于 9 月 30 日前报送至所在教学单位，由教学单位汇总后填写《德州学院转专业学生课程学分互认情况汇总表（专业课）》（附件 4）《德州学院转专业学生课程学分互认情况汇总表（公共选修课）》（附件 5），教学单位负责人签字，加盖学院公章，连同申请表于 10 月 11 日前一并报送至学籍管理科，汇总表电子版发送至 dzxyxj@126.com。

教学单位要做好存档工作，以备后期毕业资格审查时调取查询。

附件 1：《德州学院公共选修课管理办法（修订）》

附件 2: 德州学院转专业学生学分互认申请表 (专业课)

附件 3: 德州学院转专业学生学分互认申请表 (公共选修课)

附件 4: 德州学院转专业学生课程学分互认情况汇总表 (专业课)

附件 5: 德州学院转专业学生课程学分互认情况汇总表 (公共选修课)

联系人: 潘丹 王艺, 联系电话: 8985824, 厚德楼 1108 房间。

(二) 2022 级新生专业方向维护

根据 2022 级招生计划与专业人才培养方案, 部分专业执行分方向培养, 为了确保教学工作的顺利进行, 现组织开展 2022 级新生专业方向维护工作, 请相关教学单位于 9 月 30 日前登录教务管理系统, 根据 2022 级新生招生计划, 维护 2022 级学生专业方向, 具体步骤见附件。

附件 6: 专业方向维护系统操作步骤

联系人: 潘丹 王艺, 联系电话: 8985824, 厚德楼 1108 房间。

(三) 学生证补办

各教学单位通知需要补办学生证的学生于 10 月 9 号前通过教务管理系统提交学生证补办申请, 由学生所在学院于 10 月 10 日完成统一审核。补办学生证学生名单将从教务管理系统导出, 学生未按时提交申请或学院未审核通过的, 学生证不予补办。

联系人: 潘丹 王艺, 联系电话: 8985824, 办公室: 厚德楼 1108 房间。

四、实践教学工作

(一) 关于增加校企合作本科专业数和加强与行业企业联系的通知

根据省属本科高校分类考核中对于“当年度实施校企合作的本科专业数(含校企合作项目及校企共建专业, 以双方协议为准)”指标要求, 我校需进一步提升 2022 年度校企合作本科专业数量, 学校也将此作为教学单位考核的重要指标。

为避免年底扎堆签订协议, 未签订校企合作协议(或者协议期已经失效)的理工类专业在 10 月 20 日前签订协议或者实施校企合作项目, 人文社科类专业在 11 月 15 日前签订。签署后将盖章后的校企合作协议扫描 pdf 版发送到 dzxysjjxk@163.com 邮箱, 教务处备案。

联系人: 王志伟 刘鹏, 联系电话: 8985586, 办公室: 厚德楼 1109 房间。

（二）关于领取 2022 届毕业论文（设计）优秀指导教师荣誉证书的通知

2022 届毕业论文（设计）优秀指导教师荣誉证书已完成打印和盖章手续，请各教学单位于 9 月 28 日上午到教务处实践教学科领取毕业论文（设计）优秀指导教师荣誉证书。

联系人：王志伟 刘鹏，联系电话：8985586，办公室：厚德楼 1109 房间。

（三）关于公布“校友邦”实习平台“实践教学月报”的通知

为进一步加强实践教学过程管理，把实践教学任务落实到位，确保实践教学质量，使各学院的领导和教师了解本单位实习工作开展情况，现将“校友邦”实习平台 8 月份的“实践教学月报”公布如下，请各学院下载查看。

附件 1：德州学院“8 月份实践教学月报”

联系人：王志伟 刘鹏，电话：8985586，办公室：厚德楼 1109 房间。

（四）关于开展 2022 年大学生体质健康测试的通知

大学生体质健康测试合格率已成为山东省高校分类考核的重要内容之一，请各教学单位高度重视此项工作。根据上级文件通知要求，10 月初，开始对大三、大四学生（含专升本）进行体质健康测试工作。请各教学单位通知到本单位学生，提前做好准备，争取好成绩、避免伤害事故的发生。

要求：
1. 免测、缓测学生名单及申请表统一收齐后，上交到大学生体质测试中心办公室（体育楼 0205 房间），时间为：2022 年 9 月 26 日-9 月 30 日，中午 11:30 --12:30。

2. 各单位指定一名教师为本次测试的联系人，姓名、联系方式与免测、缓测申请表同时上交。

其他具体情况见附件 2：2022 年德州学院大学生体质健康测试工作安排。

附件 2：2022 年德州学院大学生体质健康测试工作安排

联系人：姚老师 15963381153 陈老师 19853419900

五、招生工作

（一）关于统计 2022 级新生未进行图像采集学生名单工作的通知

9月21日我校2022级新生图像信息采集工作已经完成。因疫情防控等原因，各学院有部分学生未到校，未进行图像采集。现需各学院将未进行图像采集的新生进行统计汇总，为第二次图像采集做准备。第二次新生图像采集时间另行通知。

联系人：曲伟 陈海鹏，联系电话：8987899、8982780，办公室：厚德楼914房间。

六、考试工作

(一) 关于《2023届本科毕业生考研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

为做好2023年考研工作，现制定了《2023届本科毕业生考研工作实施方案》，具体内容详见附件1，请各教学单位抓好贯彻落实。

附件1：《2023届本科毕业生考研工作实施方案》

联系人：戚永刚，联系电话：8985656，办公室：厚德楼1110房间。

(二) 关于2023届本科毕业生考研预报名情况统计的通知

根据2023年全国硕士研究生考试招生工作日程安排，（安排详情请看附件2：2023考研日程表）网上预报名时间为2022年9月24日至9月27日，为全面掌握学生考研报考情况，请各教学单位统计2023届本科毕业生考研预报名情况，填写《2023届本科毕业生考研预报名情况统计表》（附件3），于9月28日前将附件3发送至考试中心邮箱dzxykszx@163.com。

附件2：2023考研日程表

附件3：2023届本科毕业生考研预报名情况统计表

联系人：戚永刚，联系电话：8985656，办公室：厚德楼1110房间。

(三) 关于2022年下半年普通话水平测试报名工作的通知

为做好2022年下半年普通话水平测试，现将报名事宜安排如下：

1. 报名及缴费时间：2022年10月11日-10月14日，缴费标准：25元/生。在规定时间内报名并缴费成功的，视为取得考试资格。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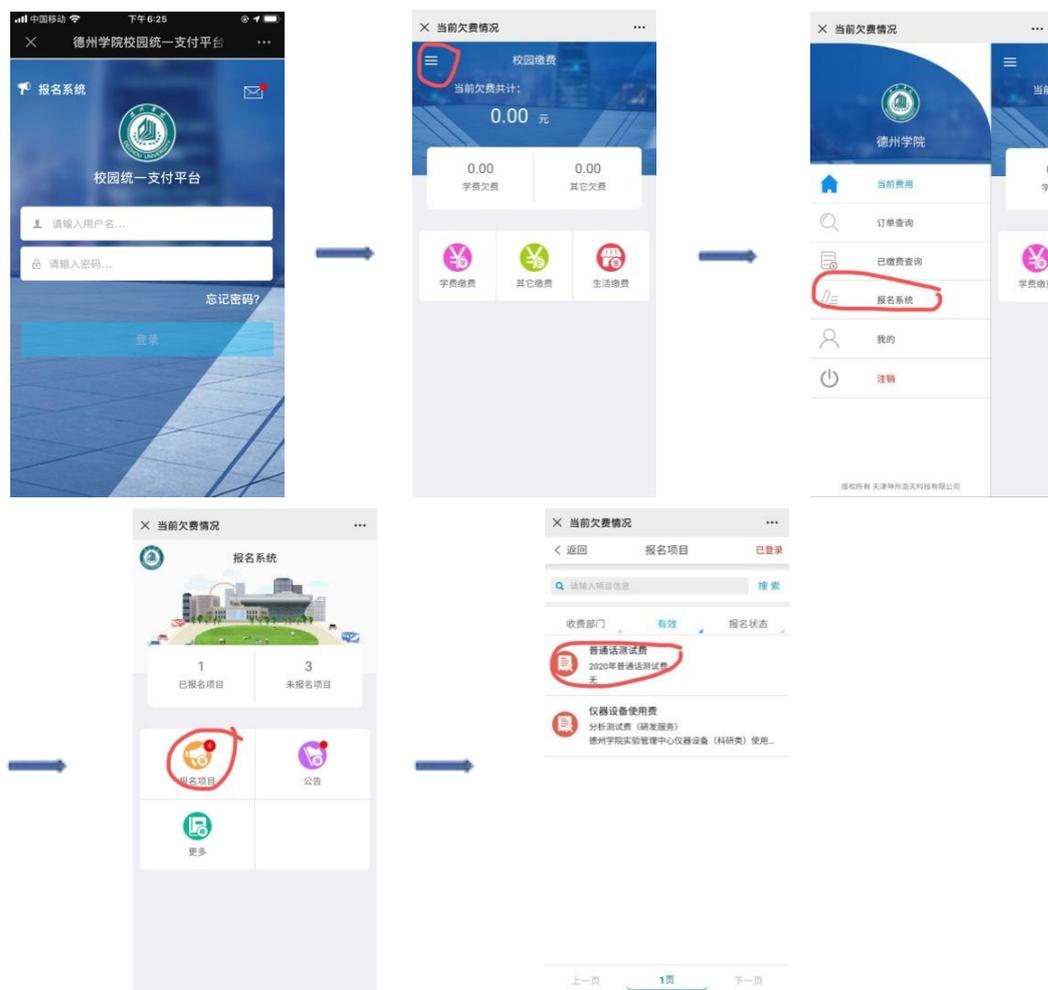
2. 报名资格：

全体在校生，建议没有取得普通话考试合格证书的2023届预毕业生报名考试，毕业后将无法在校园内报考。

3. 报名及缴费方式：学生通过德州学院收费服务平台进行报名和缴费，（登录德州学院财务处网页，点击收费服务（校园统一支付平台）或

直接输入网址 <http://dsf.dzu.edu.cn/xysf/> → 输入用户名（学号）、密码（原始密码为身份证号后6位）登入德州学院校园统一支付平台 → 点击右上角 → 报名系统 → 报名项目 → 选择“普通话测试费”进行报名 → 按系统提示完成缴费即可。

报名流程如下（手机版）：



4. **注意事项：**请勿在普通话水平测试在线报名系统或其它测试点报名，如因重复报名导致无法安排考试的，费用不退还，后果由考生个人承担。

5. **考试时间和准考证打印时间：**教务处将另行通知。

联系人：戚永刚，联系电话：8985656，办公室：厚德楼 1110 房间。

七、教学资源调配工作

（一）2022年秋季学期新生教材发放工作

请各教学单位提前与供货书商联系协调具体的教材发放时间及地点，9月30日（本周五）上午军训会操表演结束后，组织新生以班级为单位到

指定地点领取教材，确保开课前将教材落实到位。教材领取时注意让学生查看教材名称，当面清点教材数量，做好领取登记。教材发放后统一安排学生以班级为单位进行教材费支付结算。

注意事项：为便于联系及协调教材发放、结算工作，请遴选新生班级的负责同学加入所在教学单位教材工作群，并告知学生领取教材时佩戴口罩，保持1米间距，领取教材后先不要书写姓名或笔记并保持教材完好，待上课与授课教师核对相关教材无误后再行书写或标识。

联系人：闫明，联系电话：8985681，办公室：厚德楼1110房间。

八、开会通知

定于2022年10月10日14:30在厚德楼第七会议室召开教务例会，请各教学单位安排教学办公室主任或教学秘书按时参加，如有变化另行通知。

教 务 处

2022年9月26日

主题词：教务通知

德州学院教务处

2022年9月26日印发

排版印刷：郭长友 陈海鹏